

# 投标（响应）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

## 一、 投标（响应）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BAZXCG-2025-00479）的（项目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信息中心宝安区亲清政企服务直达平台二期（企业服务一体化）项目结（决）算咨询服务项目）项目的征集文件，参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征集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意按照征集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投标（响应）价格见投标（响应）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响应）总价。

3、如果我单位中标（成交），我单位将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足额提交履约担保。

4、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明确的投标（响应）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响应）有可能中标（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本投标（响应）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6、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响应）文件的约束。

7、如我单位提交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取回，同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我单位提交的样品进行清理。

供应商：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山社区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B座210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李璃；

电话：0755-86535386；

日期：2025年11月28日

## 二、 自行采购投标（响应）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响应），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自行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响应）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自行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成交），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征集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响应）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成交）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响应）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成交）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成交）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响应）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响应）文件中全部投标（响应）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

实我单位的投标（响应）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成交）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响应）、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响应）的情形。

**14.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响应）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参照《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15.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须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 CCC 认证）；其中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则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若所投产品列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须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供应商：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28日

## 三、 投标（响应）供应商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 3.1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投标（响应）供应商须按本征集文件第一册第一章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即投标（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相关的资格证明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符合要求的，将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中要求提供《自行采购投标（响应）及履约承诺函》《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且已在规定章节中提供的，此处不重复提供。）

我公司满足以下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已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2. 参与本项目我公司为独立投标，不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已在《自行采购投标（响应）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3.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已在《自行采购投标（响应）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已在《自行采购投标（响应）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已在《自行采购投标（响应）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 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已在《自行采购投标（响应）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7.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已在《自行采购投标（响应）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8.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不得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已填写《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

9. 本项目全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注：（1）“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或者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2）供应商投标（上传投标（响应）文件）必须先行办理注册手续。我公司已办理注册手续。

### 3.1.1 营业执照（已三证合一）



### 3.1.2 自行采购投标（响应）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响应），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自行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响应）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自行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自行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成交），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征集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响应）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成交）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响应）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成交）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成交）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响应）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响应）文件中全部投标（响应）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

实我单位的投标（响应）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成交）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响应）、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响应）的情形。

**14.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响应）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参照《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15.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须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 CCC 认证）；其中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则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若所投产品列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须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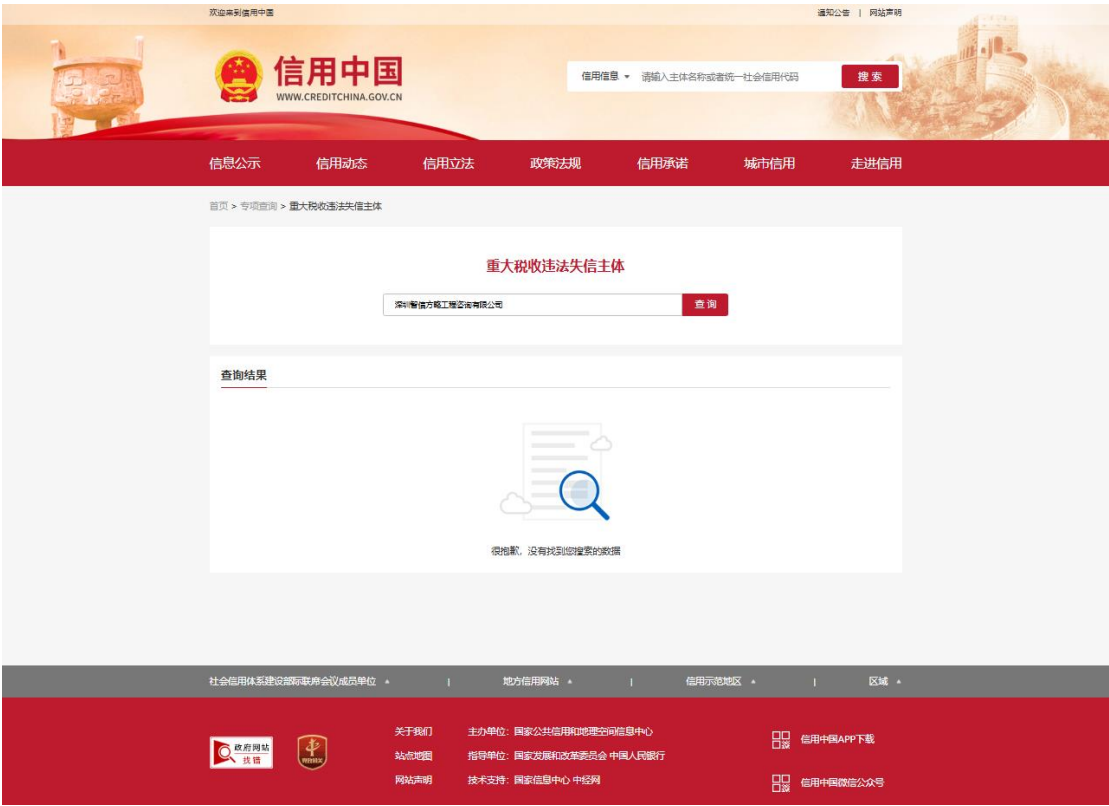
供应商：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8 日

### 3.1.3 信用情况

#### 3.1.3.1 “信用中国” 查询结果

##### 3.1.3.1.1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查询结果



#### 3.1.3.1.2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依法强制执行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

| 姓名/名称 | 证件号码               |
|-------|--------------------|
| 毕国军   | 1326231967****2016 |
| 郑树    | 5102021973****0919 |
| 钟来平   | 5129211973****3853 |
| 雍先全   | 5129011961****2911 |
| 张云飞   | 1302811988****005X |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 姓名/名称          | 证件号码               |
|----------------|--------------------|
|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 55140080-1         |
|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 55140080-1         |
|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 55140080-1         |
|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 9145120159****977J |
|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 9145120159****977J |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DR8W

AR8W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 3.1.3.2 “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 服务投诉：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 序号                                                                                                                                     | 企业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r>(或组织机构代码) | 企业地址 |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br>的具体情形 | 处罚结果 | 处罚依据 | 处罚日期 | 公布日期 | 执法单位 |
|----------------------------------------------------------------------------------------------------------------------------------------|------|-----------------------|------|-------------------|------|------|------|------|------|
| <div><div>查询结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div><div>查询内容：<div>企业名称：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div></div><div>查询时间：2025年11月26日 18时01分</div></div> |      |                       |      |                   |      |      |      |      |      |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3.1.3.3 “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查询结果



深圳市财政局

SHENZHEN FINANCE BUREAU

无障碍阅读 进入关怀版

返回首页

请输入关键词

诚信档案



优质服务合同  
续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重违法行为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一般行政处罚记录

企业单位：

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年-月-日

 - 

年-月-日

查询

重置

| 序号   | 企业名称 | 企业地址 |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 处罚结果 | 处罚依据 | 处罚日期 | 公布日期 | 处罚单位 |
|------|------|------|---------------|------|------|------|------|------|
| 暂无数据 |      |      |               |      |      |      |      |      |

友情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政府采购网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我们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使用帮助 智能问答

深圳市财政局主办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复制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东路九号 电话：0755-83938666 email: cgb@szfb.sz.gov.cn 传真:0755-83938682  
粤ICP备19004197号-2 网站标识码：4403000019 粤公网安备：44030402003217

无障碍  
无障碍服务

政府网站  
找错



深圳市财政局  
SHENZHEN FINANCE BUREAU

无障碍阅读

进入关怀版

返回首页

请输入关键词



# 诚信档案



优质服务合同  
续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重违法行为

##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严重违法行为记录

企业单位: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

| 序号 | 企业名称 | 企业地址 |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 处罚结果 | 处罚依据 | 处罚日期 | 公布日期 | 处罚单位 |
|----|------|------|---------------|------|------|------|------|------|
|----|------|------|---------------|------|------|------|------|------|

暂无数据

友情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政府采购网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我们](#)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使用帮助](#) [智能问答](#)

深圳市财政局主办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复制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九号 电话: 0755-83938666 email: cgb@szfb.sz.gov.cn 传真: 0755-83938682

粤ICP备19004197号-2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19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3217



请优化  
无障碍服务



政府网站  
找错



## 3.2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

### 3.2.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信息中心）的（项目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信息中心宝安区亲清政企服务直达平台二期（企业服务一体化）项目结（决）算咨询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信息中心宝安区亲清政企服务直达平台二期（企业服务一体化）项目结（决）算咨询服务项目），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要求承接企业本身所属行业应当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业相一致），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845.28万元，资产总额为891.7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要求承接企业本身所属行业应当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业相一致），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

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3.2.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类）**

我单位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2.3 监狱企业声明函**

我单位不属于监狱企业。

## 四、 项目详细报价

### 4.1 分项报价表

| 序号 | 需求名称          |          | 金额（元）      | 说明              |
|----|---------------|----------|------------|-----------------|
| 一  | 项目打印费         |          | 2,000.00   |                 |
| 二  | 结（决）算咨询服务     | 工程结算报告编制 | 105,000.00 |                 |
|    |               | 竣工决算报告编制 | 75,000.00  |                 |
|    | 结（决）算咨询服务费用小计 |          | 180,000.00 |                 |
| 三  | 其他费用          | 专家评审费    | 10,000.00  |                 |
|    |               | 其他费用     | 14,415.09  |                 |
|    | 其他费用小计        |          | 24,415.09  |                 |
| 四  | 税金            |          | 12,384.91  |                 |
|    | 合计(元)         |          | 218,800.00 | 以上各项之和（一+二+三+四） |

注：

- 1、此表可延长，各投标（响应）人根据本项目实际涉及的所有支出项情况修改后填写。本表如有缺漏项，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 2、中标（成交）人签订合同前将详细的《分项报价表》递交采购单位，经采购单位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
- 3、投标（响应）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 4.2 供应商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此项无内容。

## 五、 投标人资格情况及通过相关认证情况

### 5.1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范围包括 工程造价咨询和信息化项目审计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cx.cnca.cn）查询截图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府采购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350325Q30204R1S

• 颁证日期

2025-04-16

• 初次获证日期

2022-04-21

• 监督次数

0

• 认证项目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 认证依据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 认证范围的业务范围

信息系统咨询规划，工程咨询（电子、信息工程），信息系统工程项目管理，信息系统工程监理，信息系统运维管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信息化项目审计，信息系统工程全过程咨询  
(涉及场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山社区南新苑阳光科创中心一期B座2101)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换证日期

2025-04-16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8-04-15

•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4-21

• 再认证次数

1



• 证书附件下载

5.2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范围包括  
工程造价咨询和信息化项目审计相关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cx.cnca.cn）查询截图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策信息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 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 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350325E20154R1S

• 颁证日期

2025-04-16

• 初次获证日期

2022-04-21

• 监督次数

0

• 认证项目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信息系统咨询规划, 工程咨询 (电子、信息工程), 信息系统工程项目管理, 信息系统工程监理, 信息系统运维监理,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信息化项目审计, 信息系统工程全过程咨询  
(涉及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山社区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B座2101)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换证日期

2025-04-16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8-04-15

•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4-21

• 再认证次数

1



File

5.3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范围包括工程造价咨询和信息化项目审计相关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cx.cnca.cn）查询截图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采信息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350325S30142R1S

• 颁证日期

2025-04-16

• 初次发证日期

2022-04-21

• 监督次数

0

• 认证项目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 认证范围的业务范围

信息系统咨询规划，工程咨询（电子、信息工程），信息系统工程项目管理，信息系统工程监理，信息系统运维治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信息化项目审计，信息系统工程全过程咨询  
(涉及场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山社区南新阳光科创中心一期B座2101)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换证日期

2025-04-16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8-04-15

•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4-21

• 再认证次数

1



证书附件下载

## 六、 同类项目业绩

### 6.1 南山区劳资纠纷智慧预警指挥系统项目造价服务合同书

甲方合同编号: SZNSZS2025164-1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 南山区劳资纠纷智慧预警指挥系统项目造价 服务合同书

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邮编: 518052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2号区政府大楼10楼

法定代表人: 顾志飞

联系人: 杨成云

电话: 18823309386

电子邮箱: nszwdt@szns.gov.cn

乙方: 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编: 518054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山社区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B座2101

法定代表人: 李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27134363

联系人: 袁潇

电话: 15019296816

电子邮箱: 1151242406@qq.com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乙双方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委托乙方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 南山区劳资纠纷智慧预警指挥系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作范围: 工程预算编制、工程结算审核、工程竣工决算编制。

二、咨询工作内容:

(一)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 编制(审核) ☐ 项目经济评价

(二) ☐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

☒ 建设工程预算编制

☒ 建设工程结算审核

☒ 工程竣工决算编制

- (三) ☐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标底编制 (审核)  
☐ 施工投标报价的编制 (审核)
- (四) ☐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 (五) ☐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 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  
☐ 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 (六) ☐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编制 (审核)
- (七) ☐ 其他: 现场签证、现场变更及进度款支付审核  
☐ 其他: \_\_\_\_\_。

### 三、造价咨询酬金:

(一) 根据《南山区信息化项目造价服务计算公式》相关取费依据计取基本费用为基准价, 项目建安工程费为1524万元, 预算额、送审结算额暂按建安工程费计算, 送审其他费用决算额暂按发改批复的工程建设其他费114万元计算, 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复杂取值1.0, 中标供应商综合折扣值0.5, 造价服务费总计约为5.8613万元。其中, 预算造价服务费约为3.448万元 (计算公式  $(500 \times 0.5\% + (1000 - 500) \times 0.46\% + (1524 - 1000) \times 0.4\%) \times 1 \times 0.5$ ); 工程结算审核执行“基本收费+效益收费”, 结算服务费用基本收费约为2.305万元 (计算公式  $(500 \times 0.36\% + (1000 - 500) \times 0.3\% + (1524 - 1000) \times 0.25\%) \times 1 \times 0.5$ ), 效益收费为  $(|核减额| + |核增额|) \times 5\% \times 1 \times 0.5$ , 决算服务费用约为0.1083万元 (计算公式  $114 \times 0.19\% \times 1 \times 0.5$ )。实际工程建设已变更核减金额不纳入效益收费基数; 乙方复核超出送审价或甲方暂定核减金额的差额部分纳入效益收费基数。根据《南山区劳资纠纷智慧预警指挥系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造价服务费为7.57万元, 此费用将不高于区发改部门批准的项目概算中相应部分的造价服务费数额, 故本项目造价服务费暂计为5.8613万元。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设内容有所变更, 无论该变更导致工程价款的增加或减少, 乙方均须无条件配合进行造价审核工作, 本项目造价服务费不予调整。

经询价, 确定本合同总金额 (含税) 暂定为¥56,000.00 (大写: 人民币伍万陆仟元整)。此费用为项目支付上限价, 仅作为中间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 最终结算价需经甲方政府发改部门批准的项目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及实际结决算金额重新计算, 并由甲方政府造价单位审定, 向乙方实际支付的造价服务费, 将不高于甲方政府发改部门批准的项目概算中相应部分的造价服务费数额, 造价服务费中超出该数额部分将予以扣除, 不足部分将不另行支付。造价咨询酬金包括造价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暗示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由乙方支付的所有税费、保险费。

#### (二) 支付方式:

【合同首付款】乙方完成所造价项目预算编制且出具正式预算编制报告及主项目完成招投标后, 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 按本项目造价咨询暂定酬金的 50% 支付合同首付

- (二)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款;
- (三)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合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 (四) 中标通知书;
- (五) 招/邀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本合同附件;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八、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乙方支付酬金。乙方未提交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或收款账号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九、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十、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025年8月12日

乙方(盖章): 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025年8月12日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2号区政府大楼

## 6.2 区森林消防大队直属三中队石岩驻防站项目结（决）算服务

合同编号：Yjj-sfk02-2025-005

### 区森林消防大队直属三中队石岩驻防站 项目结（决）算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区森林消防大队直属三中队石岩驻防站

项目结（决）算服务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应急管理局

乙方：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基础上，甲乙双方经协商，就乙方承担区森林消防大队直属三中队石岩驻防站项目结（决）算服务，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 **第一条 服务内容、相关要求**

### **（一）服务内容**

本合同的工作内容由双方约定的内容组成，乙方承担的服务内容为区森林消防大队直属三中队石岩驻防站项目结（决）算服务，具体内容包括：

1. 工程结算服务：根据完工项目（即全面完成建设、竣工验收已交付使用）的结算资料，编制工程结算报告。
2. 竣工决算服务：根据符合筹建到竣工验收决算相关证明材料及各项支付费用财务资料，编制竣工决算报告。

### **（二）服务期限**

本项目自 2025 年 8 月 12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止。

### **（三）服务要求**

项目服务的质量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的规定和要求，乙方咨询人员必须保持客观公正、事实求是、廉洁奉公、保守秘密的职业态度，真实反映咨询过程、咨询结果，客观评价咨询事项，并做到以下几点：

1. 乙方咨询人员熟悉项目建设内容，知悉项目造价的合理性，做精、做细本项目造价工作。

2.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本项目造价工作，出具的结（决）算报告应通过甲方的审核。

3. 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咨询服务工作质量，按甲方要求及时出具项目造价报告。

4. 根据项目的规模及特点，乙方应配备人员不少于 3 人的项目团队（项目负责人：马玉涛 18566680282、造价工程师：张剑 18062415242、造价工程师：涂光明 13826550180），项目服务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调整，项目服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原则，必须对可能涉及的各种秘密承担保密责任与义务。

#### （四）服务方式

乙方以非驻点现场服务为主、驻点现场服务为辅，通常情况下为甲方提供在线或电话咨询服务，特殊情况下应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现场咨询服务。

### 第二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 （一）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贰万捌仟伍佰玖拾伍元整（¥28,595.00 元），此金额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成本、所有所需缴付的国家及地方一切税项等，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二）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生效并在收到乙方开具等额有效发票后，甲方在 15 个自然日内支付合同额的 70%，即人民币：贰万零壹拾陆元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应急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签字日期： 2025 年 8 月 14 日



乙方（盖章）：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签字日期： 2025 年 8 月 14 日



## 6.3 智慧龙岗 2.0-A 包项目-龙岗区城市运营管理平台 (IOC 二期) 项目结决算咨询服务

合同编号: 深龙政数合同(2024)C06-08 号

### 信息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服务名称: 智慧龙岗 2.0A 包项目-龙岗区城市运营管理  
平台(IOC 二期)项目结决算咨询服务

委 托 人: 深圳市龙岗区大数据中心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德南路智慧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7G347901829  
法定代表人: 乐文忠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刘妃妃, 13632503965



咨 询 人: 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山社区南新路阳光科创中  
心一期 B 座 2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27134363  
法定代表人: 李璃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尹佳诺 13635896117

签订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信息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专用条款另有规定外，具有如下含义

（一）“委托人”是指委托本信息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的一方，及其合法继承人。

（二）“咨询人”是指承担本信息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的一方，及其合法继承人。

（三）“第三人”是指除委托人、咨询人以外与本咨询业务有关的当事人。

（四）本合同时间以“天”为计算单位。事件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是节假日，以节假日次日为时限的最后一天，时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 24 时。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

（一）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二）本合同适用的工程造价计价办法：深圳市有关建设工程造价计价文件。

**第三条** 本合同的书写、解释和说明，以汉语为主导语言。当不同语言文本发生不同解释时，以汉语合同文本为准。

**第四条** 咨询服务内容和要求

（一）委托方委托咨询方为以下信息系统工程提供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智慧龙岗 2.0A 包项目-龙岗区城市运营管理平台 (IOC 二期) 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工作范围：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依据已完工项目（即全面完成建设、竣工验收已交付使用）的结（决）算资料，按时按量完成结算审核和决算编制工作。定期向委托人汇报结（决）算工作进展情况，提交相关工作资料。

（二）咨询工作内容：（注：用■标出咨询内容，不涉及内容用删除线删掉）

☐ 信息系统工程匡算编制

☐ 信息系统工程估算编制

- ☐ 信息系统工程概算编制
- ☐ 信息系统工程预算编制
- ☒ 信息系统工程结（决）算编制
- ☐ 其他：\_\_\_\_\_

### （三）质量要求

对计价依据及图纸的完整性进行审核；对图纸内容的错、漏、碰、缺提出意见和建议；工程量（含定制开发软件的人月数量）计算准确、无重大漏项，充分考虑措施费用；定额套用合理，主要材料、设备、成品软件价格选取符合规定或市场参考价格，对于特殊材料、设备应进行询价，并保留相应资料。预算造价与审计部门审定价相比，核减率应控制在 5% 以内（审定过程中①因材料、设备参考品牌改变引起的造价增减除外②因甲方调整预算引起的造价增减除外）。

### （四）时间要求

双方约定的委托人应提供的信息工程造价咨询资料的提供时间以委托人实际提供时间为准。咨询人自收到委托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 60 天内提交完成的咨询工作文件。

### （五）成果要求

提交成果文件：工程结算审核报告书和决算报告书 陆 份，电子文件 叁 份。

**第五条** 咨询人指派造价工程师 涂光明 负责本咨询工作，联系方式为 13826550180。造价工程师必须具有相应造价资质，持证上岗。委托人工作代表为 尹佳诺，联系方式为 13635896117。

### 第六条 咨询酬金

（一）本咨询服务酬金为固定酬金，金额为人民币：¥28,000.00 元（总价包干）（大写）：贰万捌仟 元整。该咨询酬金已包括咨询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和后续服务所需的一切成本和费用、税费以及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委托方无须向咨询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 （二）委托人应按以下方式支付咨询人的咨询服务费

咨询人咨询服务工作完成且委托人确认成果文件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80%，金额为人民币：¥22,400.00 元（大写）：贰万贰仟肆佰 元整，结（决）算报告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20%，金额为人民币：¥5,600.00 元（大写）：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大数据中心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德南路智慧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咨询人：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山社区南

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B座21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6535386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合同签订时间： 2024 年 1 月 22 日

## 6.4 信息化升级改造(信息化安防设备)造价咨询

### 信息化升级改造（信息化安防设备） 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信息化升级改造（信息化安防设备）

项目地点：深圳市博伦职业技术学校

委托单位：深圳市博伦职业技术学校

咨询单位：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合同书

甲方（委托单位）：深圳市博伦职业技术学校

乙方（咨询单位）：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乙双方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合同如下：

## 一、甲方委托乙方为以下项目提供造价咨询服务

项目名称：信息化升级改造（信息化安防设备）

项目地点：深圳市博伦职业技术学校

工作范围：信息化升级改造（信息化安防设备） - 概算编制

## 二、咨询工作内容

（一）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 编制（审核）      ☐ 项目经济评价

（二） ☒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 建设工程预算编制（审核）

☐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审核）

（三） ☐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标底编制（审核）

☐ 施工投标报价的编制（审核）

（四） ☐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五） ☐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单价报价）

（六） ☐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编制（审核）

### 三、咨询酬金

本项咨询酬金协议价为人民币：¥20000.00 元 大写：贰万元整。

合同价确定原则：参照《信息系统工程造价指导》(2019 版)文件的规定，按《信息系统工程造价指导》(2019 版)计算后的金额，造价咨询服务费收费不足 20000 元时，按 20000 元收取。最终结算价以审计机构审定价为准；

计算过程：

收费项目：

5.1 初步设计-单独编制，概算造价（万元）：80.1305

0---80.1305: 80.1305×3%=2.4039 万元

咨询酬金结算按下列第 6 种方式计算：

☐1、咨询酬金以编制造价为基数\* 3%，低于叁仟元按叁仟元计；

☐2、以工程造价核减额为基数，费率为   /  ；

☐3、以钢筋抽量吨数为基数，费用为   /   元/吨；

☐4、固定酬金；

☐5、其他：《信息系统工程造价指导》(2019 版)计算，造价咨询服务费收费不足 20000 元时，按 20000 元收取。

☒6、本项咨询酬金协议价为人民币：¥20000.00 元 大写：贰万元整。

### 四、付款期限

乙方出具概算编制成果报告给甲方后，经甲方确认合格后 10 天内，乙方开具合法等额有效发票给甲方，甲方将工程咨询酬金一次性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

### 五、质量要求

1. 乙方所出具的成果文件：达标、合理、公正，乙方确保其出具的文件达到国家或行业合格水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博伦职业技术学校

乙方（盖章）：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博二路 28 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

阳光科创中心 B 座 2101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李瑞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邓浩

收款账户名称：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44201503500052532119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已审

## 6.5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信息化系统技术评估造价服务

合同编号：采购-2024-1154-合同-285-技术评估

###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信息化系统技术评估造价服务项目 (FW-2024-03) 合同

深圳

1

合同流水号：20241114040000092289041，第7份，共7份

工行手机银行“扫一扫”  
可验证合同内容



## 第一部分 项目协议书

甲方（全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55 号金融中心北座

乙方（全称）：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山社区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  
一期 B 座 2101

丙方（全称）：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香蜜湖深南香蜜立交西南侧深  
铁置业大厦 16、17、20、22 层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在真实、充分地表达甲乙丙三方各自意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乙方为丙方提供【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信息化系统技术评估造价（FW-2024-03）】项目服务，并由甲方支付相关费用等事项，经平等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信息化系统技术评估造价服务项目（FW-2024-03）

1.2 项目地点：包括但不限于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香蜜湖深南香蜜立交西南侧深铁置业大厦 16、17、20、22 层和深圳市



福田区侨香路 2008 号侨香村 1 栋裙楼 2 号（具体地点以丙方通知为准）。

1.3 项目内容：概述，详见第二部分项目专用条款以及附件【一】、附件【二】。

## 第二条 项目价款

2.1 本合同含税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陆拾伍万元整】，（小写）：¥【650,000.00】（以下简称“合同含税总金额”）。

【特别说明】本项目的合同含税总金额暂定为项目中标总价。

2.2 其他相关约定见第二部分专用条款。

## 第三条 服务期限

3.1 自【乙方进场之日】起满 12 个月止。

3.2 其他补充：【×】

##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或联系人）

4.1 甲方：刘金华 联系方式：0755-25930406

4.2 乙方：陈柏安 联系方式：15361801390

4.3 丙方：范金怡 联系方式：0755-23956581

## 第五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和效力

5.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5.1.1 合同正文

5.1.1.1 第一部分 项目协议书；

5.1.1.2 第二部分 项目专用条款；

5.1.1.3 第三部分 项目通用条款；

5.1.2 本合同的附件；



行约定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日期: 2024 年 11 月 26 日

乙方(盖章): 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李瑞

日期: 2024 年 12 月 2 日

丙方(盖章):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黄建坤

日期: 2024 年 12 月 4 日



附件一

##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信息化系统技术评估造价服务项目 (FW-2024-03) 建设需求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背景

信息系统是全市的公积金归集、提取、贷款等业务的信息化支撑，该系统对全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的平稳运作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工行”)作为该系统的使用者，通过该系统为客户办理住房公积金归集、提取、贷款等业务。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公积金中心”)现有信息系统经过多年的分阶段建设运行和不断的完善，信息化建设规模和体量比较大，为进一步提升信息化管理科学化水平，计划引进专业信息化系统技术评估造价服务公司为信息化建设相关工作提供专业的技术评估、造价和技术咨询服务。本项目由公积金中心委托工行开展。

#### (二) 项目目标

本项目旨在通过第三方机构的参与，对公积金中心信息化建设相关工作提供专业的技术评估、造价和指导等服务，一是对信息化领域专业性、技术性较强事项进行评估，确保公积金中心能够在明确设定的工作范围和严格的要求指导下，高效地推进信息化建设项目。二是



通过第三方机构，为公积金中心在技术决策和项目实施过程中提供坚实的支持和指导，帮助公积金中心制定更有效的信息化管理策略和计划，有效解决项目管理方面和技术方面的难点和问题，高质量地开展信息化建设工作。

## 二、项目范围及内容

### （一）项目范围

根据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有关工程项目建设和造价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承建单位具体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协助审核公积金中心年度建设计划和项目建设需求，对有关软件产品及硬件选型、技术可行性及安全性、实施要求符合性等事项提供专业评估；对信息化项目建设需求的工作量和费用测算提供造价评估；对信息化项目的实施过程和项目验收提供专业评估，协助提供项目过程管理技术服务。具体包括以下几类：

1. 为公积金中心提供技术专业咨询及技术支持：参与项目各技术方案、集成方案评审，配合公积金中心开展技术选型，提出专业意见。协助公积金中心开展年度建设计划、项目建设需求、项目验收及后评价专业评估，为公积金中心提供技术支持和建议。协助开展项目生命全周期的项目审查工作，对项目的各个阶段进行技术审核。组织开展相关技术培训，提升公积金中心成员的技术水平和专业知识并提交正式专业、独立、客观的盖章版技术审核报告。通过技术支撑，帮助公积金中心防范方案中的重大技术风险，促使建设项目遵循的规范标准、选用的技术路线、体系架构、软硬件产品、安全能力均符合建设要求。



2. 为信息化造价提供专业咨询: 对公积金中心提供的业务需求及建设需求开展软件造价评估、硬件费用评估、技术服务工作量评估, 项目开展过程中的因项目变更需要开展的造价审核等, 并出具正式专业、独立、客观的盖章版造价费用审查报告, 为公积金中心项目估价做好科学支撑, 确保造价准确性与合规性, 控制项目投资成本, 提高经济效益。

3. 提供项目过程管理技术咨询服务: 对项目计划管理、进度管理、配置管理、变更管理、风险管理、问题管理、项目验收提供专业建议, 协助公积金中心制定详尽的项目计划, 建立有效的进度管理机制、规范的配置管理流程、有效的变更控制和风险管理机制、健全的问题识别、跟踪和解决机制等。对公积金中心开展规范和管理方法等方面的专业指导及技术咨询, 协助公积金中心建立持续改进的管理机制, 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和效率。协助公积金中心高效处理过程管理中遇到的各类问题, 最大化减少项目过程管理中的风险问题发生, 确保项目在重大风险防范、过程检查、工序验收和整体验收、项目审计等关键环节达到预期的质量标准和合规要求, 全面提升项目管理效能。

## (二) 项目内容

本项目为公积金中心信息化建设相关工作提供专业的信息化系统技术评估、造价及咨询服务, 并提供规范化、标准化模板及报告, 具体包括:

1. 年度建设计划阶段: 协助公积金中心开展年度建设计划技术可行性评估, 开展项目工作量匡算(含建设计划匡算和具体项目匡算), 费用匡算合理性审核, 确保项目在技术上可行、工作量合理并且费用



合理。

2. 项目建设需求阶段：对信息化项目开展专业评估，在项目建设需求报审前，由承建单位出具书面技术评估意见，内容包括信息化项目建设需求有关软件产品及硬件选型、工作量及费用测算的合理性、技术可行性及安全性、实施要求符合性等事项，确保项目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行性。

3. 项目实施阶段：对具体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技术方案评审，方案技术审查、建设方案论证，包括总体建设计划及集成方案、系统总体架构设计、数据库设计、系统安全设计等；对项目进度管理、配置管理、变更管理、风险管理、问题管理提供专业评估及建议，以确保及时发现和解决潜在问题，保障项目的高效、安全和稳定推进。

4. 项目验收阶段：根据公积金中心需要，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项目，承建单位对项目验收提供专业评估，依据行业及中心开发技术规范，对项目进度偏离度、技术偏离度、范围偏离度，是否达到预期建设目标提供专业评估，帮助公积金中心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相应措施，确保项目能够达到预期的标准和质量。

5. 项目后评价阶段：项目建成上线后完成项目后评价。包括项目执行情况、建设效益、项目目标、项目建设主要的经验教训、存在的问题和相关建议等，旨在为今后的项目建设提供借鉴和改进的方向。

#### 6. 项目培训管理

##### (1) 培训组织

1) 承建单位应根据公积金中心要求，制定信息化系统技术评估造价服务项目的培训计划及方案，组织编制培训教材和资料；

2) 根据培训计划及方案，统筹组织安排信息化系统技术评估造



## 七、 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创新、设计）情况

### 7.1 信息化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管理系统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                                                                                      |
|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                                                                                      |
|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1383211号                                                                 |                                                                                      |
| 软件名称：                                                                               | 信息化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管理系统<br>V1.0                                                             |
| 著作权人：                                                                               | 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开发完成日期：                                                                             | 2022年11月30日                                                                          |
| 首次发表日期：                                                                             | 2022年11月30日                                                                          |
| 权利取得方式：                                                                             | 原始取得                                                                                 |
| 权利范围：                                                                               | 全部权利                                                                                 |
| 登记号：                                                                                | 2023SR0796040                                                                        |
|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                                                                                      |
|  |  |
|  | 2023年07月04日                                                                          |
| No. 13191981                                                                        |                                                                                      |

# 中国版权登记查询服务平台

(<https://register.ccopyright.com.cn/query.html>) 的信息查询截图



## 7.2 信息化工程设计施工成本控制系统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                                                                                      |
|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                                                                                      |
|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6643852号                                                                  |                                                                                      |
| 软件名称：                                                                               | 信息化工程设计施工成本控制系统<br>V1.0                                                              |
| 著作权人：                                                                               | 深圳智信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开发完成日期：                                                                             | 2019年06月01日                                                                          |
| 首次发表日期：                                                                             | 2019年06月01日                                                                          |
| 权利取得方式：                                                                             | 原始取得                                                                                 |
| 权利范围：                                                                               | 全部权利                                                                                 |
| 登记号：                                                                                | 2020SR1840850                                                                        |
|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br>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                                                                                      |
|  |  |
|  |                                                                                      |
| No. 07055306                                                                        | 2020年12月17日                                                                          |

# 中国版权登记查询服务平台

(<https://register.ccopyright.com.cn/query.html>) 的信息查询截图



### 7.3 数字化服务平台软件开发与优化设计系统



# 中国版权登记查询服务平台

(<https://register.ccopyright.com.cn/query.html>) 的信息查询截图



(本章未提供的征集要求的其他文件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信息公开部分的内容到此为止！以下为信息不公开部分。)